

附表 1

厦门市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企业自查表



企业名称：厦门正新橡胶工业有限公司（杏林厂）所属行业：橡胶制品业 联系人：王语谦 电话 0592-6211606#6528 自查日期 2025 年 09 月 12 日

序 号	自查内容	是否 符合（或 不涉及）	存在问题描述	9/12	自查 人员 签名	整改措施	整改完 成日期	整改负 责人签 名	主管 签名
一、台账要求									
1	是否建立原辅材料台账，包含采购、使用消耗、库存结余情况	是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2	是否建立生产产品台账，包含产品名称、产量	是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3	是否保存原辅材料成分说明书、检验报告	是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4	是否保存原辅材料送货单、购入发票等原始单据	是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5	含 VOCs 的危险废物产生量、回收量、转移量、转移去向	是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6	台账是否保存三年以上	是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二、源头控制									
7	是否生产应淘汰类的产品	否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8	是否使用应淘汰类的生产装置	否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三、密闭要求									
9	含 VOCs 的原料储存过程是否密闭	是	无	9/12	环安 小组				

10	含 VOCs 的原料转移、输送过程是否密闭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11	含 VOCs 的原料调制（预处理）过程是否密闭（如调漆间、调漆位置）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12	含 VOCs 的原料投加、卸放过程是否密闭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13	含 VOCs 物料的反应、搅拌、混合过程是否密闭，产生的废气是否收集处理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14	含 VOCs 物料分离精制过程是否使用密闭设备，废气是否收集处理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15	含 VOCs 的中间产品储存过程是否密闭	不涉及	--	9/12	--				
16	含 VOCs 的中间产品转移、输送过程是否密闭	不涉及	--	9/12	--				
17	含 VOCs 的中间产品投加过程是否密闭	不涉及	--	9/12	--				
18	含 VOCs 的成品（产品）储存过程是否密闭	不涉及	--	9/12	--				
19	含 VOCs 的成品（产品）转移、输送过程是否密闭	不涉及	--	9/12	--				
20	含 VOCs 的成品（产品）卸料、灌装、包装过程是否密闭	不涉及	--	9/12	--				
21	涉及 VOCs 的投料口、卸料口、灌装接口、包装设施在未使用时是否密闭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
22	载有气（液）态 VOCs 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大于等于 2000 个时，是否按照规定的时间、频次进行 VOCs 的泄漏检测与修复	不涉及	--	9/12	--				
23	含 VOCs 的危险废物产生后是否马上密闭（包括漆渣、更换的 VOCs 吸附剂、过滤棉、以及含油墨、有机溶剂、清洗剂的包装物、污水处理废弃物等）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24	含 VOCs 的危险废物贮存期间是否密闭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25	含 VOCs 的危险废物输送、转移是否密闭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26	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（或生产设施）是否密闭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27	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（或生产设施）车间门窗是否设置常闭警示标识或操作规程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28	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是否有未收集处理废气的排气风阀（或换气风阀）	否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29	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门是否设置阻隔设施（双重门等）	--	无	9/12	环安小组	301/501/701 设双重门，其余为快速卷帘门			
30	产生 VOCs 的密闭空间是否为微负压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31	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车间（或生产设施）是否存在漏气点位	否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32	含 VOCs 的污水处理站的处理构筑物是否加盖密封	否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33	含 VOCs 的污水处理站的废气是否收集处理	否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
34	VOCs 集气管路是否标明废气走向 (现有标识总个数: 混炼 89 个、硫化车间 186 个、压延 6 个)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35	所有产生 VOCs 的生产场所和工段是否设置废气收集系统, 将废气收集到位并导入废气治理设施。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四、治理设施									
36	废气收集系统、治理设施和生产设备的开、关时间是 否记录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37	设施的设备的开关时间是否写入操作规程并明示公布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38	废气收集系统、治理设施和生产设备的开、关时间是 否符合要求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39	密闭设施外任意一点非甲烷总烃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 中的任一种污染物瞬时排放浓度值是否低于无组织排 放监控浓度限值 检查最大可能点位包括: 原料仓库 (储罐)、危废仓库 及无组织排放最大可能点至少三点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40	VOCs 治理设施是否正常运行, 治理设施去除效率是 否高于 50%; 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≥ 2kg/h 的, 治理设施去除效率是否高于 80%。(2020 年 8 月 25 日前建成的低温等离子体法或光催化氧化 法设施去除效率是否高于 50%)	是	VOCs 治理设施 正常运行, 部分 治理设施去除效 率未满足 50%。	9/12	环安小组	达标排放			
41	是否公示 VOCs 治理设施的处理工艺及流程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42	是否公示 VOCs 治理设施的主要技术参数	是	无	9/12	环安				

51	涉及使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：设施前端应配置干燥工艺， 1、03 车间活性炭更换周期：6 个月，装填量 7m³，最后一次更换日期 25 年 3 月 30 日。 2、301/501 车间活性炭更换周期：1~2 年，装填量 45m³，最后一次更换日期 24 年 6 月 10 日。 3、701 车间活性炭更换周期：1~2 年，装填量 6 m³，最后一次更换日期 25 年 3 月 9 号。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52	喷漆工艺,废气有应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：进入活性炭处理设施前是否有去除颗粒物，记录并公示去除装置的装填量、装填日期、更换周期。	不涉及	--	9/12	环安小组				
53	是否还有设置其他任何 VOCs 废气的排放口及出口	否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54	排气筒是否按《固定源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/ T397) 要求设置采样口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55	排气筒采样口是否按规范设置采样平台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56	排气筒采样口附近是否配备固定电源	否	车间部分排气筒无设置	9/12	环安小组	1、配有移动电源 2、配有排插			
57	排气筒采样口是否按规范设置固定安全的人员通道	是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58	排气筒采样口后是否还有其他废气接入排气筒	否	无	9/12	环安小组				
59	本自查表是否在互联网公开公示	是	无	9/12	环安				